

感怀那油灯点亮的日子

凌晨一点多钟,我还在书房里赶写一份文件。将近写完之时,突然眼前一黑,灯灭了。我以为是灯管烧坏了,靠近开关查验才确定是停电。这咋办呢?文件明天等着要用,无论如何得在今晚写完。正焦急间,我突然灵机一动,赶紧到厨房拿个碗,翻过来,在碗底的凹槽内倒上一点食用油,再找来一截粗棉线放置在油槽内,点亮后就成了一盏简易的油灯。

油灯虽然昏暗,但供我近距离照明写作还是可以的。很快,文件完稿。搁下笔,我将油灯轻轻地移近眼前,仔细地端详。忽然有一种别样的情愫,轻叩着我的心门。推开这扇门,也悄然打开了我一段尘封已久的记忆。确切地说,是一段关于油灯的记忆。

估计1980年左右出生的孩子,每当回忆起童年时,都有关于油灯的记忆。那时,我国正处于改革开放之初,电力设施缺口非常大,大中城市还凑合用得上电,小城市则很难有稳定电源供应,很多农村更是处于“油灯时代”。

记得那时候,我们五口之家,也仅有一盏煤油灯。为节省煤油,母亲总是把灯芯调得很小很小,仅有黄豆那么点大。每天伸手不见五指之时,父母才陆续收工回来。回来后,母亲点上油灯放在灶头照明,开始给我们一家人做晚饭。我们兄妹则围在母亲身边,跟她分享自己当天在学校所见所闻。虽然油灯昏暗,但一点儿也不影响我们几个孩子说笑打闹的那股劲,总是叽叽喳喳,其乐融融。

母亲做好了晚饭,又把唯一的油灯放在饭桌中央,再摆上菜和碗筷,开始一家人共进晚餐。吃完饭后,母亲得赶紧收拾碗筷,擦干净饭桌,供我们兄妹做家庭作业。我们三个孩子围着油灯做作业的同时,母亲则借着油灯的一点余光,继续洗刷灶头和锅碗瓢盆,切好第二天喂猪用的野菜。等我们忙完了,这时,母亲又得借着油灯开始逐个“伺候”我们洗漱。洗漱完

毕,再端着油灯,用手给油灯遮着风,小心翼翼地端到卧室准备睡觉。直到吹灭油灯入睡的那一刻,才算结束了我们一夜的“油灯之旅”。

上五年级那年,我们村终于拉上了电线。刚开始,也不是家家户户都能用上电灯,只有家里经济状况稍微好一点的人家才舍得改用电灯。我们家有两个房间,一个厨房和一个卧室。父亲为省点电费,仅在卧室安装了一盏十五瓦的电灯。虽然那低功率的灯泡比油灯亮不了多少,但我们还是觉得很满足、很温暖、很幸福。

上五年级后,学校也接上了电灯,于是要求我们去学校“夜读”,也就是上晚自习。刚刚用上电的那几年,虽然通了线路,但经常突然停电。为应付停电,每个学生不得不带一盏煤油灯备用。当然,家庭条件好一点的能用得上蜡烛。然而,我家不但没有经济条件用蜡烛,而且仅有一盏油灯,无法带到学校备用。后来,我见有些心灵手巧的同学将墨水瓶盖挖个小洞,装上自行车上的气门芯,再穿上粗棉线,瓶内装上煤油就成了一盏便携且“精美”的油灯。于是,我就借用他们的“发明专利”,解决了无灯之急。

多年后的今天,我们村早已成了现代化的别墅村,电线、光缆四通八达,家用电器样样齐全。油灯的影子已经远去,取而代之的是亮如白日的日光灯。曾经在油灯下追逐嬉闹的孩子,也早已告别了天真烂漫、无忧无虑的童年,进入了烦事交错的中青年。

此时,我抬头向窗外望去,发现天已微亮。我不得不依依不舍地吹灭手中紧握的油灯。油灯虽然灭了,但它会一直亮在我的心中。每当看到心底那盏昏黄的油灯,便会想起那些曾经用油灯点亮的日子。不可否认,那是一段极其艰辛和贫困的日子。想起那些贫瘠的岁月,就没有理由不知足。是的,时常忆苦,方知思甜。唯有时常感怀过去之人,才懂得珍惜美好而幸福的现在。(杨黎明)

白萝卜 青萝卜

下班后,我急急忙忙几乎是争分夺秒地直奔生鲜超市,想早点买完菜回家料理儿子的晚饭。可是到了超市,面对每天差不多的菜,不知道买什么好。

拣了点土豆、洋葱、青椒这些快炒菜,蓦然看到旁边箩筐里躺着一堆灰不溜秋的青萝卜,完全被遗忘了似的。想起来我也一样不关注它,在省城工作半年了,这里是我的“主菜场”,而且青萝卜是我先生家乡的特产,但我却从没买过。

今天应该买些回去了。从来都不买,是因为从小吃的是太湖边白萝卜。习惯使然,潜意识里就是白萝卜才好吃,其他都不算是萝卜,所以懒得看。

回到家,一头钻进厨房,乒乒乓乓,很快做好了三菜一汤,料理儿子吃完。趁着儿子做作业,我回到厨房,把青萝卜切成细丝放点醋和白糖凉拌,等先生回来。

意料之内,满满一盘凉拌萝卜被先生吃得精光。看着他心满意足,嘴角上扬,第二天我又买了青萝卜回来凉拌,这次我一边切一边特意往嘴里塞了一片尝了尝,脆脆的、甜丝丝,还有点辣口。口感并不是记忆里的那样恐怖,甚至有点喜欢。哈哈,现在的我已经被先生同化了么?

记得第一次见识青萝卜,是和先生恋爱的时候。那年冬天去他老家,坐在车上看到街上不时出现卖萝卜的小商贩,那些萝卜个头不大、青不拉叽、灰头土脸,一点没有家乡的萝卜看起来水灵。我心想,这样的东西竟然拿出来叫卖?在市中心最繁华地带,路

边也有卖萝卜的小摊,仔细一看,还有切开的萝卜,果肉居然是红色的。鲜艳夺目、娇艳欲滴的样子,真是惊艳了我。从小只看到过白萝卜的我,从来没想过世上还有果肉呈红色的萝卜,于是赶紧问旁边的他。他说,这是水果萝卜,叫“心里美”,是当地的好东西,过年时家家户户都端出来待客呢!

我惊讶得无以复加。我们湖区萝卜赛水果,而且还有“冬吃萝卜夏吃姜,不用医生开药方”之说,却也没有把它当礼品拿出来待客,好奇心驱使让我让他买一个青萝卜来尝尝。青萝卜到手,我看着她灰不溜秋的表面和红得欲滴的果肉,终于一口咬了下去。好家伙,根本不甜,又硬又辣,木木的,水分不足。就这口感?从那时候起,我就对青萝卜敬而远之了。

结婚后,先生跟着我在苏南生活,渐渐成了地道的苏南人。因为我喜欢白萝卜,白萝卜自然就成了我们餐桌上的家常菜,譬如萝卜丝烧小鱼、萝卜炖排骨、萝卜丝做团子馅或饼子馅,甚至自己动手腌萝卜干等等。除了吃萝卜,我还给先生普及溇边萝卜的典故,经年累月之下,他比我都爱吃白萝卜了。

晚餐,我先生又愉快地吃起了青萝卜,我也陪着吃起来。看着他诧异的目光,我说,这青萝卜并不像第一次那么难吃呢!他说,早就跟你说过,不要偶尔吃到个不好的,就拒绝全部的青萝卜。你买白萝卜,不也买到过熟过头空心如败絮的吗?

原来是这样啊,唉,害我白白错过了这么多年的美食。(顾建虹)

我家的『人世间』故事

我们关于家庭的记忆,总是温馨的。普普通通的桌椅摆设、日常小菜,一旦与家联系起来,便让人感觉格外亲切。而那些与家人共同度过的岁月,也许清贫简陋,却充满温暖向善的精神力量,无论过去多久,都被我们深深铭记,那是家的来处。

一点烟火、一点人情、一点世故,便酿出了一个“人世间”。今天,就让我们一起聆听那些关于家的“人世间”故事。

那年上大学

1977年的冬天是学子们的春天。我们重拾书本,“恶补”文化知识,然后走进高考考场,很激动,顾不上忐忑。

那时,我高中毕业两年,弟弟则是应届生。我们都通过了初试,在一个不算寒冷的日子,一同到宜兴县中“赶考”。

等待结果的漫长日子里,我们兄弟俩天天在农田里耕耘挣工分,虽然渴望被录取,却不敢完全寄希望于一次考试,毕竟有点底气不足。

我于新春二月拿到了梦寐以求的录取通知书,弟弟则一直没有消息,应该是落榜了。

要说学习,其实弟弟比我略强,尤其是理科。他那次失利估计在语文,而我对语文情有独钟。回乡两年,在繁重的体力劳动之余,我一直坚持用读书驱赶孤独,一本《史记选》反复读了多遍,还有能找到的鲁迅先生的著作。所以,当年那道阅读理解题就如为我“专门定制”:读鲁迅的《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?》,划分段落并写出其中心思想;而附加题是用现代汉语译写《劝学(选段)》,我也没觉得有难度。

弟弟是落寞的,但脸上常常挂着愉悦,那是为大哥高兴。

准备上南京了,这是我第一次出远门,而且是去那么大的城市。家里为我做了一件新衬衣,一条卡其布裤子。天气渐渐转暖了,棉衣不用带,我只随身穿一件棉背心。另外,家里还特意请木匠打了一只小木箱,就是古人称为“篋箠”的那种手提箱子。

通知上要求3月6日至8日报到,我决定3月6日出发。3月5日晚上,我打包行李,很简单,一本破旧的《新华字典》、那本毛了边的《史记选》,以及砖瓦厂负责人老潘送给我的一沓信笺信封和10来本英抄本,一条小床单,一条薄棉胎折叠塞进书箱,正好固定;被子席子卷成一包,换洗衣服和鞋袜塞在里面,用麻绳一捆。然后起个大早,到五洞桥赶头班轮船。那轮船由张渚开出,途经徐舍等地到宜兴,当天回到张渚过夜。我要在徐舍搭汽车,在五洞桥乘船是最方便的。

记得那天星空湛蓝,田野黑沉沉的。父亲用一根扁担挑着我的行李,弟弟和我紧跟在父亲身后,一路行走不疾不徐。起初只听到三个人的脚步窸窣窣窣,之后我们兄弟俩开始互相嘱咐一些事情。我叮嘱弟弟再去复习,弟弟

叮嘱我在外面注意安全之类的,父亲偶尔插一下话,要我们兄弟俩经常通信。

五六里的路,一口气的工夫就到了。五洞桥是个水码头,平时比较热闹,此时尚早,只有烧饼摊子开张了,别的店铺还都上着门板呢!轮船码头空荡荡的,一盏昏暗的白炽灯吊在过道里,微风吹过,摇摇晃晃。售票窗口开了,我们是第一批旅客,后面陆陆续续有七八个人排着队。

父亲买了两张票,让弟弟送我到徐舍。可是弟弟说那天的活计是挑河泥,比较吃力,父亲有腰伤,还是叫父亲送我去。这是我们兄弟俩从来没有说破的一个约定,大凡重体力活,都是我们替父亲去干。

随着一声汽笛,晨曦中,轮船缓缓靠上了码头。我和父亲各拎一件行李踏上跳板,进了船舱。一回头,见弟弟也进了船舱。他什么也没说,就脱了外套,然后双手一举把身上的毛线套头衫脱了下来塞给我,叫我穿上。

这件毛衣是去年大姐给弟弟织的。大姐在公社石矿上班,轧“七零砂”。工余时间,她和同事们在矿区周边拾“零头(散落的石块)”,积少成多,卖给集体,一个多月会有五六元“外快”。一年下来,她帮我买了一件风雪大衣,帮弟弟买毛线织了“头绳衫”。

我把换下的棉背心递给弟弟,他接过去又塞给我,并说:“在家干般好,出门一时难,多件背心换换更方便些。”说着,他迅速出舱上了岸,轮船随即喘着大气驶上了航道。我到窗口想看弟弟,却没有见着踪影。后来,他在信中说,那天他站在五洞桥桥背上,看着轮船穿过桥洞开出去老远才回家。

正如父亲所言,我们兄弟俩经常通信,说得最多的就是互相鼓励的话。

弟弟是有毅力的,复习一年后,为了稳妥起见,他报考了中专。没有悬念,弟弟考上了中专,数学满分。

后来,弟弟比我早半年毕业。他把第一个月工资的一大半邮汇给我,说毕业阶段开销大,不要太节约。

弟弟给我的毛衣,我一直穿着,参加工作了还是“冬季三件套”之一(另两件是絮裤子和棉袄)。

如今,父亲已经不在,我们兄弟俩也都退休。想到那“简陋”的岁月,夜不能寐,于是披衣援笔,写下一段人生细节。(王永良)

书房变迁记

每当我在书房的藏书中查找资料,坐在电脑前敲击键盘撰写文稿时,脑海中就会闪现出书房从无到有、从小到大的变迁历程。

读书人,谁不想拥有一个自己的书房呢?上世纪70年代中期,我在万石中学上高中时,家中新砌了三间小平房。当我有了自己的房间后,正好也有了上百册藏书,就想在房间里建个小书房。那个年代木料匮乏,好在找到了祖父开中药铺留下来的几个抽屉,将其拆开,请干木匠活的表兄制成一个小书柜,放在东窗户外,再在边上放了一张小方桌,这就是我的书房。放学后、节假日里,我便在这个属于我的小天地里,坐在小方桌前,阅读自己喜欢的书籍,复习功课,陶醉在知识的海洋中。到了饭点,往往要母亲催几遍,我才肯放下书本。

殷村港拓宽时,小平房拆迁,我家住进了两间二层楼房。那时,我高中毕业回乡劳动锻炼,我的卧室兼书房变大了。当时,生产队承揽了为农机厂、供销社搬运货物的活计,力资费成了我的外快,我将所得的力资费,全部用来购买书籍。我还利用雨天跑到和桥新华书店去“淘宝”,成为那里的常客,如果店里有新书,营业员就会帮我留着。我总是步行回来,省下车费,多买本书。我的藏书逐渐丰富起来,给我撰写文稿注入了更多“养料”和灵

感。当年,我被县广播站录用的许多稿子,就是从这里“爬格子”后发出去的,我还被评为优秀通讯员。

进入大学后,我又成了宜兴新华书店的常客。当毕业后回到母校任教时,我的藏书已有上千册。原来的小书柜放不下了,我就寻思着做个大书橱。一位朋友帮忙提供了废钢管,将其焊成了框架,又找了些木板、塑料板,做成一个大书橱,我终于实现了书房由小变大的梦想。这个大书橱没有门,两面都可以取书,它一直陪伴我进入了新世纪。尽管其看起来笨重,但收藏空间大,我后来搬到和桥居住,换了两次房子,都没有舍得换掉它。当儿子开始上学时,我在这个大书橱中,专门为他辟了一层,放他喜爱的《少儿百科全书》《上下五千年》等课外读物。当小孙女上小学后,我又专门为她留出空间,放她所喜爱的儿童读物。

购买了点式房后,我在装修时专门辟出了书房,有整整一面墙的大书橱,添置了大书桌和电脑,实现了有专用书房的梦想。这时,那个钢架结构的大书橱才完成了历史使命。现在,这个书房藏书超过了六千册,是一家人阅读、写作、查找资料的好去处。我每年在书房中写文稿近两百篇,小孙女也在《宜兴日报》习作版刊登了10多篇习作,我家还获得了无锡市第四届“书香家庭”入围奖。(卢俭辛)